

说明 1-1:

关于 2020 年对下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税收返还及转移支付情况的说明

2020 年对下级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 43661 万元，其中：

一、税收返还

2020 年对下税收返还 2734 万元，包括：消费税、增值税返还 1245 万元，所得税、营业税返还 1489 万元。

二、一般性转移支付

2020 年对下级一般性转移支付 40927 万元，其中：

1. 农村税费改革转移支付补助 2900 万元；
2. 农业税转移支付补助 4384 万元；
3. 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补助 2915 万元；
4. 保障性转移支付补助 22206 万元；
5. 增资转移支付补助 8522 万元。

三、专项转移支付

2020 年对下级专项转移支付 24076 万元，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6 万元，主要用于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科学技术补助 77 万元，主要用于企业科研；
3. 文化体育与传媒补助 119 万元，主要用于基础设施建设

补助资金;

4.社会保障和就业补助 8211 万元,主要用于退役士兵安置;

5.卫生健康支出 140 万元,主要用于疫情防控补助;

6.节能环保补助 2948 万元,主要用于污水污泥处理运行费;

7.城乡社区事务补助 1677 万元,主要用于城乡环卫一体化费用;

8.农林水补助 6809 万元,主要用于推进乡村振兴战略实施;

9.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849 万元,主要用于相关企业发展;

1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补助 54 万元,主要用于耕地保护;

11.住房保障补助 2055 万元,主要用于老旧小区建设。

说明 1-2:

关于 2020 年对下政府性基金 转移支付预算情况的说明

2020 年安排对下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 27917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城乡社区支出 27589 万元。主要用于土地补偿、基础设施建设、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二、其他支出 328 万元。主要用于其他社会公益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